

總目 60 – 路政署

管制人員：路政署署長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預算	24.751 億元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由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2 076 個非首長級職位，增至二〇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2 089 個，增幅為 13 個。	8.353 億元
此外，預算於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〇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 36 個首長級職位。	
承擔額結餘	1,700 萬元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綱領(1)基本工程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1：陸路及水上交通(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及政策範圍 23：環境保護、自然護理、能源及可持續發展(環境局局長)。
綱領(2)區域及維修工程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1：陸路及水上交通(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及政策範圍 24：水務、渠務及斜坡安全(發展局局長)。
綱領(3)鐵路發展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1：陸路及水上交通(運輸及房屋局局長)。
綱領(4)技術服務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1：陸路及水上交通(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及政策範圍 24：水務、渠務及斜坡安全(發展局局長)。

詳情

綱領(1)：基本工程

	2011-12 (實際)	2012-13 (原來預算)	2012-13 (修訂)	2013-14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305.2	333.4	330.4 (-0.9%)	351.0 (+6.2%)

(或較2012-13原來預算增加5.3%)

宗旨

2 宗旨是擴展及改善道路網絡，以應付增加的交通需求，以及按照核准計劃為新發展地區提供服務和方便境內及過境旅客與貨運交通，並同時達到可持續發展的目標。

簡介

3 路政署負責實施工務計劃內的道路工程，工作涉及規劃、勘測、設計及監督道路、橋樑、隧道及交通噪音緩解措施的建築工程。這些工作既有利用內部資源，亦有借助顧問公司進行。

4 二〇一二年，路政署的服務表現大致上令人滿意。路政署在提供下列道路基礎建設方面的開支約為 78 億元—

已展開的工程—

- 香港接線的興建工程；
- 博愛交匯處改善工程；以及
- 大埔太和路近寶雅苑的加建隔音屏障工程。

正在施工的工程—

- 屯門公路的重建及改善工程，包括加建隔音屏障工程；
- 沿荃灣大河道興建行人天橋 A 的工程；
- 屯門公路市中心段的交通改善工程；
- 深井交匯處改善工程；
- 屯門公路巴士轉乘站；
- 舊政務司官邸附近道路交匯處與泰亨之間一段吐露港公路的擴闊工程；

總目 60 – 路政署

- 中環灣仔繞道和東區走廊連接路；
 - 粉嶺公路(寶石湖路至港鐵粉嶺站)的加建隔音屏障工程；
 - 粉嶺公路(港鐵粉嶺站至和興路)的加建隔音屏障工程；
 - 正街自動梯連接系統(第一期)；
 - 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的填海工程；
 - 屯門至赤鱸角連接路南面着陸點的前期填海工程；
 - 錦壘路改善及擴建工程；以及
 - 在公共行人天橋、高架行人道及行人隧道加建無障礙通道設施 – 第一期。
- 大致完成的工程 –
- 重建新光中心附近的行人天橋。
- 5 在規劃方面，路政署已：
- 繼續進行舊政務司官邸附近道路交匯處與粉嶺之間的吐露港公路／粉嶺公路擴闊工程 – 第二期的設計工作；
 - 就港珠澳大橋：
 - 繼續提供協助，以便分期展開大橋主體在內地水域的建築工程，以及監察已展開的大橋主體工程的進度；以及
 - 完成香港口岸設施的詳細設計工作；
 - 繼續就屯門西繞道進行研究和初步設計工作；
 - 繼續就屯門至赤鱸角連接路進行詳細設計工作；
 - 繼續就中九龍幹線進行詳細設計工作；
 - 繼續就西貢公路改善工程第一期進行設計工作；
 - 繼續就西貢公路改善工程第二期進行研究；
 - 繼續進行公共行人天橋、高架行人道及行人隧道加建無障礙通道設施 – 第二及三期的詳細設計工作；以及
 - 展開屯門公路市中心段加建隔音屏障工程的詳細設計工作。
- 6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計劃)
確保基本工程項目費用不超過核准的工程預算(%)	100	100	100	100
在計劃年度動用開支的基本工程項目(%).....	100	100	100	100
按議定計劃展開的工程合約(%)	90.0	100	87.5	90.0
按議定計劃完成的工程合約(%)	95	100	100	95

指標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預算)
在設計及建築中的基本工程項目				
由內部人手負責				
(項目數目)		42	32	31
(百萬元).....		2,110.3	2,225.9	2,156.9
由顧問公司負責				
(項目數目)		93	80	78
(百萬元).....		179,952.6	180,191.0	181,538.0
本年度用在設計及建築階段的基本工程項目的開支				
由內部人手負責(百萬元)		555.3	580.4	497.6
由顧問公司負責(百萬元)		6,956.3	9,671.3	17,533.8

總目 60 – 路政署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預算)
已開始施工的工程合約	5	7	5
已完工的工程合約	3	5	13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 7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內，路政署將會：
- 密切監察下列主要道路工程計劃的施工進度：
 - 屯門公路的重建及改善工程；
 - 屯門公路市中心段的交通改善工程；
 - 舊政務司官邸附近道路交匯處與泰亨之間一段吐露港公路的擴闊工程；
 - 中環灣仔繞道和東區走廊連接路；
 - 港珠澳大橋在內地水域的主體工程、香港接線和香港口岸填海工程；
 - 屯門至赤鱸角連接路南面着陸點的前期填海工程；
 - 在公共行人天橋、高架行人道及行人隧道加建無障礙通道設施－第一期；以及
 - 博愛交匯處改善工程；
 - 展開下列主要道路工程計劃的建造工程：
 - 香港口岸設施；
 - 屯門至赤鱸角連接路北面海底隧道段及南面高架道路段；以及
 - 舊政務司官邸附近道路交匯處與粉嶺之間的吐露港公路／粉嶺公路擴闊工程－第二期；
 - 就下列道路工程計劃進行詳細設計工作：
 - 西九龍填海發展區道路改善工程第一期；以及
 - 屯門公路市中心段加建隔音屏障工程；
 - 繼續就下列道路工程計劃進行詳細設計工作：
 - 中九龍幹線；以及
 - 西貢公路改善工程第一期；
 - 就下列道路工程計劃進行研究和初步設計工作：
 - 西貢公路改善工程第二期；
 - 蓮麻坑路兩個路段的擴闊工程；以及
 - 青山公路－青山灣段的擴闊工程；
 - 繼續就屯門西繞道進行研究和初步設計工作；以及
 - 在「人人暢道通行」新政策下，繼續改善公共行人天橋、高架行人道及行人隧道的無障礙通道設施。

綱領(2)：區域及維修工程

	2011-12 (實際)	2012-13 (原來預算)	2012-13 (修訂)	2013-14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183.7	1,202.5	1,205.0 (+0.2%)	1,271.1 (+5.5%)

(或較2012-13原來
預算增加5.7%)

宗旨

8 宗旨是維持完善的道路網絡，並特別着重安全及可用性，以及實施區內道路基礎建設工程，以促進及應付公共及私人機構的發展。

簡介

9 路政署負責維修所有公用道路，包括道路構築物、政府行車隧道、道路設備、排水系統及路旁斜坡。其他主要的工作範圍包括協調及管制公用道路上的公用設施挖掘工程，處理緊急事故，例如颱風、暴雨、山泥傾瀉及路陷，進行小規模道路改善工程，以及重建或修復路面。

總目 60 – 路政署

10 路政署也就城市規劃、撥地及批地契約、公共及私人機構的發展建議提出意見，藉此參與道路基礎設施的規劃及管理。路政署亦向政府及私人發展商就道路事宜提供技術意見，並進行區內道路工程以配合發展。

11 二〇一二年，路政署的服務表現令人滿意。

12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目標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計劃)
在 7 個工作天內回應市民的查詢及投訴(%).....	100	99.9	99.9	100
在 8 小時內清理快速公路上的障礙物(%)#	100	—	100	100
在 3 個工作天內改善凌亂及不潔的道路工程工地(%)#	100	—	100	100
在工地展示道路工程的目的及預計的完工日期(%)	100	99.9	99.9	100
修葺路面坑洞 γ				
(i) 在 24 小時內(%)	95.0Ω	99.7	99.7	95.0
(ii) 在 48 小時內(%)	100	100	99.9	100
修葺交通標誌				
(i) 在 36 小時內(%)	95.0	97.3	98.0	95.0
(ii) 在 48 小時內(%)	100	98.5	98.9	100
向公用事業機構發出挖掘准許證／發出道路工程准許證				
(i) 在 8 個工作天內(%)	90.0‡	100	99.9	95.0
(ii) 在 10 個工作天內(%)	99λ	100	100	99
在 12 個工作天內向公用事業機構發出快速公路工程准許證(%) ...	100	99.6	96.2	100
在受道路工程影響的現有行人路線提供臨時行人設施(%)#	100	—	100	100
每季最少清洗所有行人天橋及行人隧道一次(%)#	100	—	100	100
進行快速公路的安全檢查(隨車進行)				
(i) 每天 1 次(%).....	100	100	100	100
(ii) 每 2 天 1 次(%)ψ	—	100	100	—
每 7 天進行 1 次主要幹路的安全檢查(隨車進行)(%)	100	100	100	100
每月進行 1 次市區幹道的安全檢查(隨車進行)(%)	100	100	100	100
按基本工程項目／維修計劃檢查道路構築物及政府行車隧道，包括每 6 個月進行 1 次表面檢查、每 2 年進行 1 次一般檢查及主要檢查(%).....	100	100	100	100
每年最少 2 次檢查／清潔快速公路的交通標誌、路線指示標誌並清除生長過盛的植物(%).....	100	100	100	100
每 3 個月最少 1 次檢查／清潔位於高交通流量街道的街名牌、交通標誌、路線指示標誌、欄杆、屏障及花牆(%)	100	100	100	100

總目 60 – 路政署

目標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計劃)
在雨季期間每月最少 1 次及在旱季期間每 3 個月最少 1 次檢查／清理位於水浸黑點的道路排水渠(%)	100	100	100
# 自二〇一二年起的新目標。			
γ 這是原有目標「修葺路面」於二〇一三年修訂後的新目標說明，能更清晰地反映路政署所承擔的工作範疇。			
Ω 有關目標自二〇一三年起由 90% 調高至 95%。			
‡ 有關目標自二〇一三年起由 85% 調高至 90%。			
λ 有關目標自二〇一三年起由 98% 調高至 99%。			
ψ 由於路政署已達致「每天進行 1 次快速公路的安全檢查(隨車進行)」的目標，有關目標自二〇一三年起刪除。			

指標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預算)
已維修的道路的總面積(百萬平方米)	24.6	24.8	24.9
道路維修的開支(百萬元)	859.2	925.3	915.5
路旁斜坡工程的開支(百萬元)	76.1	42.6	39.5
道路的重建、修復、重鋪及更換伸縮縫的開支(百萬元)	307.9	291.3	287.0
道路清潔、街景改善及綠化採用噴漿混凝土護面的斜坡的開支(百萬元)	104.7	101.5	97.3
與道路維修有關的投訴個案	7 650	7 992	8 100
已簽發的挖掘／道路工程准許證	25 826	24 847	25 030
每張挖掘准許證的挖掘工程平均所需時間(天)	73	88	80
對領有挖掘准許證的工地作出的巡查	99 120	94 731	95 000
違反挖掘准許證條款項目佔已巡查項目總數的百分率	2.0	1.4	1.4
無人施工工地的個案佔已簽發挖掘准許證總數的百分率	0.8	0.6	0.6
已審核的呈審文件及發展計劃	22 035	21 954	22 020
公用設施挖掘工程及道路工程損毀地下公用設施的個案佔已簽發挖掘准許證總數的百分率	0.3	0.5	0.5
獲延期的挖掘准許證	894	1 219	1 200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3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內，路政署將會繼續：

- 改善道路清潔情況；
- 改善路旁斜坡的安全及外觀；
- 監察和加強挖掘准許證管理系統的表現，以便管制及協調道路挖掘工程；
- 就道路工程建議及撥地事宜提出意見，並監察及實施與發展有關的道路工程；以及
- 採用低噪音加熱方法進行小型的路面修葺工程。

綱領(3)：鐵路發展

	2011-12 (實際)	2012-13 (原來預算)	2012-13 (修訂)	2013-14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99.3	114.7	109.7 (-4.4%)	113.6 (+3.6%)

(或較 2012-13 原來預算減少 1.0%)

總目 60 – 路政署

宗旨

14 宗旨是實施鐵路發展策略，並為鐵路網絡的進一步發展制訂計劃。

簡介

15 路政署規劃、監察及協調實施新鐵路計劃所涉及的各项工作，包括相關的基礎公共建設工程。路政署須與鐵路公司磋商，以制訂詳細的鐵路計劃，進行所需的預留鐵路路線及籌備工作和有關法定程序，以及解決因實施這些計劃所產生的各項配合事宜。

16 路政署將與其他有關部門協調，批核各新鐵路的基礎設施規劃設計及與其他計劃的各项配合安排，參與交通改道及其他建築事宜的工地聯絡工作，以及有關鐵路的啓用及營運事宜。

17 路政署負責進行研究，為鐵路網絡的進一步發展制訂計劃，以配合香港持續的社會、經濟、土地及房屋發展。

18 二〇一二年，路政署的服務表現令人滿意。西港島線、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南港島線(東段)和觀塘線延線鐵路計劃的建築工程繼續進行。沙田至中環線的建築工程已於二〇一二年七月展開。至於正在規劃的鐵路項目方面，政府正繼續審議北環線項目。

19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ψ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計劃)
確保西港島線及時完成，以便於二〇一四年或之前通車(工作開始以來完成的百分率)	85 (65)	45	65	85
確保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及時完成，以便於二〇一五年或之前通車(工作開始以來完成的百分率)	62 (43)	25	43	62
為沙田至中環線制訂、商討及議定詳細的實施計劃(工作開始以來完成的百分率)	— (100)	99	100	—
確保沙田至中環線及時完成，以便於二〇二〇年或之前通車(工作開始以來完成的百分率) θ	10 (—)	—	1	10
確保觀塘線延線及時完成，以便於二〇一五年或之前通車(工作開始以來完成的百分率)	55 (35)	10	35	55
確保南港島線(東段)及時完成，以便於二〇一五年或之前通車(工作開始以來完成的百分率)	60 (35)	10	35	60
接收及評估北環線的建議書(工作開始以來完成的百分率)	64 (62)	60	62	64

ψ 有關計劃/工作在二〇一三年就「累積進度」訂下目標。這些目標會按年調整，直至完成有關計劃/工作為止。括號內的數字是二〇一二年的目標。

θ 自二〇一二年起的新訂目標，政府已授權進行有關計劃的建築工程。

指標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預算)
已處理的(可能影響鐵路發展的)呈審文件及發展計劃	558	576	540
已處理的鐵路基礎設施規劃設計及附帶有關建築物的申請	887	871	760
委託給鐵路公司或其他機構正進行設計及建築的基本工程項目 (數目)	19	19	19
(百萬元)	84,179.5	155,608.9	155,608.9

總目 60 – 路政署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預算)
委託給鐵路公司或其他機構正進行設計及建築的基本工程項目年內開支			
(數目)	19	19	19
(百萬元)	11,292.7	15,728.9	20,519.8
顧問公司進行的規劃研究			
(數目)	8	6	4
(百萬元)	191.4	347.2	328.9
由路政署提供鐵路規劃支援的運輸及規劃研究	20	20	17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20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內，路政署將會：

- 為實施鐵路計劃統籌有關機構及部門的工作，以便加快收地，並解決各項配合事宜；
- 監督西港島線、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南港島線(東段)、觀塘線延線及沙田至中環線的進度，確保該等項目能及時完成；
- 繼續檢討及修訂《鐵路發展策略 2000》；
- 審核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就實施鐵路計劃而提交的方案，包括工程計劃預算；
- 就跨境基礎設施的發展，與內地協調；以及
- 繼續為建議實施的鐵路計劃及其他較長遠的鐵路發展預留路線。

綱領(4)：技術服務

	2011-12 (實際)	2012-13 (原來預算)	2012-13 (修訂)	2013-14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674.8	709.7	692.9 (-2.4%)	739.4 (+6.7%)

(或較2012-13原來預算增加4.2%)

宗旨

21 宗旨是就道路網絡的建造及維修工程，提供技術支援及釐定標準。

簡介

22 路政署在基本工程及維修工程方面參與有關道路照明、道路構築物、改善路旁斜坡及環境美化事項的設計工作，並檢查道路建築工地的安全設備。路政署亦研究採用新材料、技術及標準；以及提供工程、工料測量及環境美化方面的技術服務。

23 二〇一二年，路政署的服務表現令人滿意。路政署透過即時的協調、檢查及維修工作，使全港的路燈維持在規定的標準；並在道路網絡的設計及維修方面實施品質保證系統。路政署亦確保提供所需的技術支援，使其他綱領下的工程得以順利實施及運作。

24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計劃)
按基本工程項目／維修計劃完成 構築物設計(%)	100	100	100
按基本工程項目／維修計劃完成 路燈安設(%)	100	100	100

指標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預算)
已完成／進行中的道路構築物結構設計	23	24	23
已完成安設的路燈	6 615	6 630	6 600
維修道路照明設施的開支(百萬元)	69.5	81.3	82.0

總目 60 – 路政署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預算)
已審核的改善路旁斜坡設計	81	62	70
已完成的研究及發展工作及調查	9	9	9
已發出及修訂的標準圖則、道路技術註釋、資訊 科技註釋及指南	31	31	30
已處理的工程測量工作及由總辦事處及工程辦事處 發出的圖則	5 083	5 047	5 000
已進行的工地安全檢查	244	241	240
已審核的環境美化呈審文件	4 112	5 466	5 700
已設計／執行的環境美化計劃	1 586	1 830	1 850
已提供植物保養服務的土地(公頃)	1 075	1 095	1 095
為路旁斜坡及快速公路進行植物保養的開支 (百萬元)	43.2	48.9	51.1
已審核的斜坡的工程師檢查報告	38	41	40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25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內，路政署將會：

- 加強品質管理系統，尤其着重環境及安全管理；
- 改善街景、加強綠化和進行適當的環境美化工程，以改善環境；
- 加強路旁斜坡及快速公路的植物保養工作；
- 通過內部審核方法，維持工程師檢查斜坡的技術標準；以及
- 為跨境道路工程計劃設立和維持測量控制網。

總目 60 – 路政署

財政撥款分析				
	2011-12 (實際) (百萬元)	2012-13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12-13 (修訂) (百萬元)	2013-14 (預算) (百萬元)
綱領				
(1) 基本工程	305.2	333.4	330.4	351.0
(2) 區域及維修工程	1,183.7	1,202.5	1,205.0	1,271.1
(3) 鐵路發展	99.3	114.7	109.7	113.6
(4) 技術服務	674.8	709.7	692.9	739.4
	2,263.0	2,360.3	2,338.0 (-0.9%)	2,475.1 (+5.9%)
				(或較2012-13原來 預算增加4.9%)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綱領(1)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2,060 萬元(6.2%)，主要由於計及填補職位空缺的開支，以及在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開設 11 個職位，而需增加撥款。

綱領(2)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6,610 萬元(5.5%)，主要由於計及填補職位空缺、公路維修和工場服務的開支，以及在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開設 2 個職位，而需增加撥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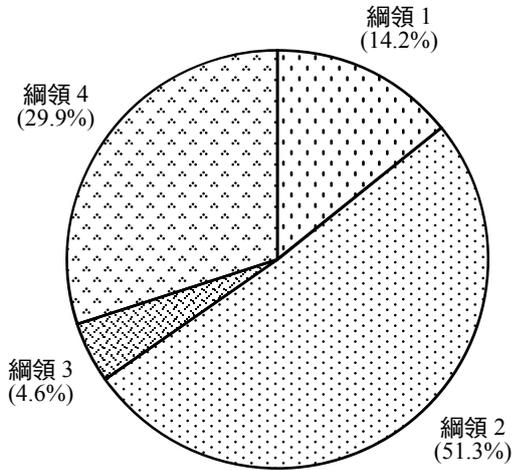
綱領(3)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390 萬元(3.6%)，主要由於計及填補職位空缺，以及應付在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檢討及修訂《鐵路發展策略 2000》的開支，而需增加撥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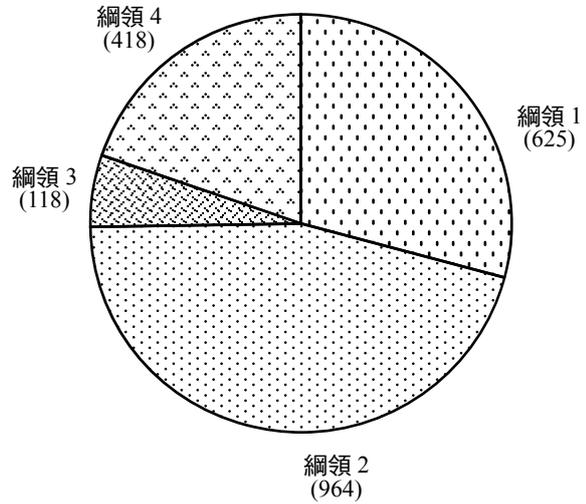
綱領(4)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4,650 萬元(6.7%)，主要由於計及填補職位空缺、應付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為加強道路目錄資料庫進行顧問研究、公共照明耗電、公路維修及路燈維修的開支，而需增加撥款，並撥款收集樹木數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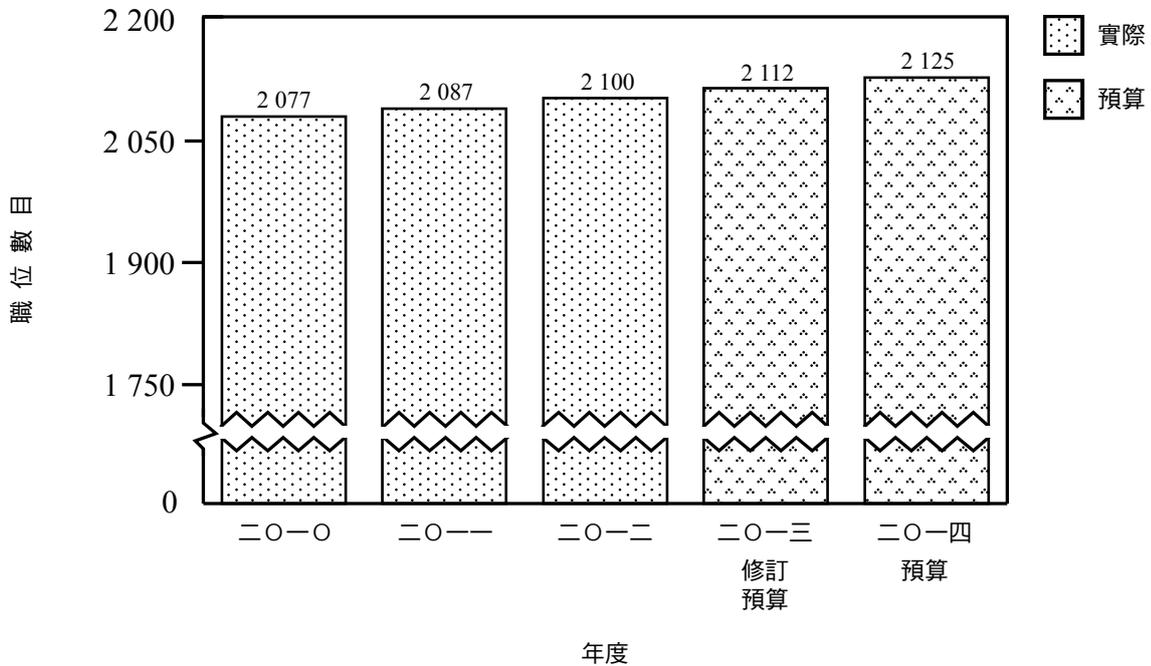
各綱領的撥款分配情況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



各綱領的員工人數
(截至二〇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編制的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總目 60 – 路政署

分目 (編號)	2011-12 實際開支	2012-13 核准預算	2012-13 修訂預算	2013-14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2,054,918	2,130,866	2,125,417	2,250,372
272	公共照明的電力供應.....	198,002	205,808	194,788	204,888
	經常開支總額	2,252,920	2,336,674	2,320,205	2,455,260
非經常開支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10,004	21,800	16,000	16,996
	非經常開支總額.....	10,004	21,800	16,000	16,996
	經營帳目總額	2,262,924	2,358,474	2,336,205	2,472,256
非經營帳目					
機器、設備及工程					
661	小型機器、車輛及設備(整體 撥款).....	108	1,800	1,800	2,805
	機器、設備及工程開支 總額.....	108	1,800	1,800	2,805
	非經營帳目總額.....	108	1,800	1,800	2,805
	開支總額.....	2,263,032	2,360,274	2,338,005	2,475,061

總目 60 – 路政署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路政署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2,475,061,000 元，較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37,056,000 元，而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的實際開支增加 212,029,000 元。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2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 2,250,372,000 元，用以支付路政署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

3 截至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路政署的人手編制有 2 112 個職位，包括 5 個編外職位。預期在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會增加 13 個職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的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能超過 835,339,000 元。

4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11-12 (實際) (\$'000)	2012-13 (原來預算) (\$'000)	2012-13 (修訂預算) (\$'000)	2013-14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959,439	1,009,347	1,018,413	1,053,358
－ 津貼.....	13,851	14,405	14,900	16,105
－ 工作相關津貼.....	1,261	1,498	1,347	1,518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1,751	2,567	2,507	2,651
－ 公務員公積金供款.....	11,405	15,508	16,047	20,043
部門開支				
－ 維修材料.....	50	77	50	50
－ 工場服務.....	111,756	123,412	122,393	129,473
－ 一般部門開支.....	73,730	93,800	68,039	97,243
其他費用				
－ 公路維修.....	881,675	870,252	881,721	929,931
	<u>2,054,918</u>	<u>2,130,866</u>	<u>2,125,417</u>	<u>2,250,372</u>

5 在分目 272 公共照明的電力供應項下的撥款 204,888,000 元，用以支付街道照明、交通燈、行人天橋自動梯及巴士總站通風設備的電費。

非經營帳目

機器、設備及工程

6 在分目 661 小型機器、車輛及設備(整體撥款)項下的撥款 2,805,000 元，較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005,000 元(55.8%)，主要由於對設備的需求增加。

總目 60 – 路政署

承 擔 額				
分目 項目 (編號)(編號) 涵蓋的範圍	核准 承 擔 額	截至 31.3.2012 止 的 累 積 開 支	2012-13 修 訂 預 算 開 支	結 餘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838 《鐵路發展策略 2000》檢討及 修訂	43,000	10,004	16,000	16,996
總額	43,000	10,004	16,000	16,996